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有關國立臺南大學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辦理「105年度特教合格教師在職進修視障專精學分班」一案

輔導室(資料組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6/5/13 11:23:00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05年5月9日南大視訓字第105000801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學分班資訊如下：

(一)訓練日期：105年暑假（105年7月4日至105年8月22日）及105年11月間的外埠教育參訪研討會。

(二)訓練地點：國立臺南大學啟明苑或訂約之教育實習機構。

(三)參與資格：

1、國立及私立高級中等學校（含職業學校及特殊學校）及各直轄市、縣市現任國民中小學（含幼兒園）之特殊教育現職合格專任教師，自取得特殊教育合格教師證書後，具備與該合格教師證書所載資料相符之一年以上實際教學年資。

2、男性需服畢兵役。

3、對視障學生教學具有熱忱。

三、凡合乎選送資格之教師，檢具報名表件（報名表、身份證影本、合格教師登記證影本、最近一年考績影本、學經歷影本、切結書）於105年5月25日（星期三）前函報本局，初選後彙送該校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報名。

四、本案學分班錄取15名，錄取名單於105年6月14日（星期二）於國立臺南大學網站公布。

五、如對本案有所疑問，請洽聯絡人：陳可華，電話：06-2133111分機721；電子郵件

Gamyc@mail.nutn.edu.tw。

六、隨文檢附學員甄選簡章、初選名冊、報名表及切結書各1份，亦可至本局特殊教育科科網公文附件處（<http://www.tyc.edu.tw/ses/index.php?pid=effort>）下載。